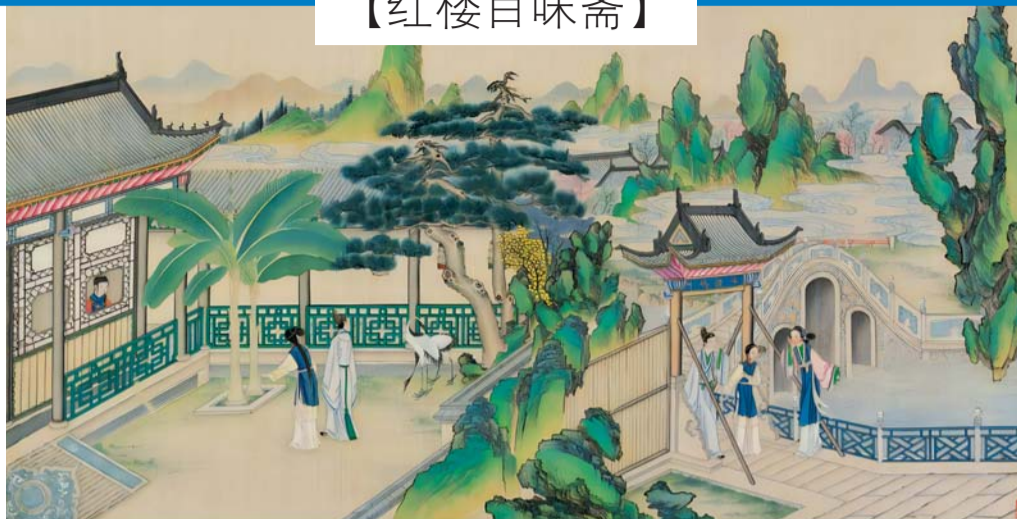


【红楼百味斋】



《红楼梦》里最冤的“助攻”

□于瑞恒

《红楼梦》中，除宝黛的木石前盟，应该还有天造地设的一对——尤三姐与柳湘莲，而且这俩人本来一只脚都迈进了婚姻的大门，但却因宝黛一串“五星好评”，变成了“情小妹耻情归地府，冷二郎一冷入空门”的悲剧。

情小妹是指尤三姐，冷二郎指的是柳湘莲。尤三姐是贾珍媳妇尤氏继母的小女儿，在贾敬丧葬时为帮忙料理丧事跟母亲、姐姐进了贾府，由于生得风流标致又爱打扮，引得本就好色的贾家子弟心动不已。这个出身贫寒，又寄人篱下，靠仰人鼻息过活的尤氏二姐妹，就这样在贾珍父子的暗逼明诱之下充当了贾府男人们取乐的“粉头”。但尤三姐这个在外人眼中的尤物，骨子里却是难得的人间清醒，贫寒而不卑微，刚烈而不恭驯，秀媚而不沉沦，用极其泼辣的方式，即使身处肮脏淤泥之中，也没成为纨绔子弟任意摆布的玩偶。

柳湘莲原是世家公子，但由于父母早亡，家业无人打点逐渐没落，从世家公子变成混迹江湖的市井之徒：耍枪舞剑、眠花宿柳，偶尔还客串小生粉墨登场，引得薛蟠之流垂涎三尺。但他骨子里却是侠肝义胆、性情豪爽，与薛蟠、贾琏、贾珍这些纨绔子弟有本质的不同。

尤三姐因多年前在外祖母的寿宴上见过串戏的柳湘莲一面，就暗恋上他，立誓非他不嫁：“他一年不来，就等他一年，十年不来就等他十年，一辈子不来，就剃发出家做尼姑。”柳湘莲一直未娶，也是希望有朝一日能找个绝色佳人为伴终生。所以当贾琏要给他俩做媒时，柳湘莲欣然同意，并将传家宝——鸳鸯剑从腰上解下交给贾琏做了定亲之礼。

可柳湘莲事后又觉婚姻大事非同儿戏，怕这匆忙的决定有不妥，就来找宝玉打探尤三姐的底细。

宝玉一听到他俩订了婚，喜出望外，连连赞叹。可殊不知，正是宝玉对尤三姐这一番全是赞的回复——“大喜，大喜！难得这个标致人，果然是个古今绝色，堪配你之为人”——反倒让柳湘莲产生了疑惑，打消了娶尤三姐为妻的念头：“既是这样，他那里少了人物，如何只想到我。况且我又素日不甚和他厚，也关切不至此。路上工夫忙忙的就那样再三要定，难道女家反赶着男家不成。我自己疑惑起来，后悔不该留下这剑作定。”

柳湘莲说到这，宝玉方觉察到自己对一个未出阁的女孩的“操行评语”是有些过于莽撞了，但这确实是他发自肺腑地对尤三姐的肯定。因为宝玉也曾像其他贾府子弟们一样去尤氏姐妹那混过，他了解了真实的尤三姐，他心里明白只要柳湘莲能跨过世俗的偏见，尤三姐确实是堪配柳湘莲的良人。

所以当宝玉察觉柳湘莲有犹豫要抽身时，又想用明天会更好的话促成这桩良缘，于是又说道：“你原是个精细人，如何既许了定礼又疑惑起来？你原说只要一个绝色的，如今既得了个绝色便罢了，何必再疑？”

曹雪芹在这里连用了两个“原”字，这里既有宝玉真诚品行的体现，也有对尤三姐过往的

知情，更有对朋友的暗示，然而却也进一步验证了湘莲的疑惑：“你既不知他娶，如何又知是绝色？”

宝玉这才只好把先前他也跟贾府男人和尤氏姐妹混的事和盘托出：“他是珍大嫂子的继母带来的两位小姨。我在那里和他们混了一个月，怎么不知？真真一对尤物，他又姓尤。”

“真真一对尤物”的俗世判语，一下子激怒了柳湘莲，跌足道：“这事不好，断乎做不得了。你们东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只怕连猫儿狗儿都不干净。我不做这剩忘八。”

柳湘莲退婚决心已定，连忙作揖告辞了宝玉，丝毫不敢耽搁，一径来找贾琏，谎称自己的姑母在四月间就给他订了亲，并解释说“若从了老兄就背了姑母”，“此剑系祖父所遗，请仍赐回为幸”。

那尤三姐在房内听见柳湘莲要退婚，料定他一定是在贾府听到了什么消息，“自然是嫌自己是淫奔无耻之流，不屑为妻”，所以不等他们来取，尤三姐就自己摘下剑来将雌锋藏在肘内出来了，果决地说：“你们不必出去再议，还你的定礼。”一面泪如雨下，左手将剑并鞘送与湘莲，右手回肘只往项上一横，霎时“揉碎桃花红满地，玉山倾倒再难扶”。

湘莲这才明白了尤三姐的为人，泣道：“我并不是这等刚烈贤妻，可敬，可敬”，买了棺木扶尸大哭一场。

直到尤三姐拔剑自刎，才让柳湘莲明白了宝玉的赞美原来句句如实地：“原来尤三姐这样标致，又这等刚烈，自悔不及。”柳湘莲痛失尤三姐，其悲愤懊悔可想而知，要是当初听了宝玉的，就是一场难得的良缘，可惜这个世界上没有后悔药可卖，人死万事空。

是宝玉这段对话害死了尤三姐吗？是，也不是。

说是，是因为宝玉说话的逻辑有时间倒错的问题。一个人认识一个人是有过程的，像尤三姐这种名声有污，实则贞贞痴情的女性，更需要当事者自己亲自接触才能感受得到。宝玉如果先做一番介绍，甚至委婉地透露点对尤三姐所谓淫奔不才的了解，引导柳湘莲自己去认识、分析，让柳湘莲自己完成认识一个人从因到果的过程，或许柳湘莲也能像宝玉一样认识一个真实的尤三姐。

说不是，那是因为柳湘莲不是宝玉，他虽然是个侠肝义胆之人，但在对女性的认知上，还没有达到宝玉“情不情”的境界，贞操这世俗的价值观仍是柳湘莲判断女性的“第一原理”，即便他也眠花宿柳，但绝不“剩忘八”。尤三姐用自己的性命改变了柳湘莲对女性价值的固若金汤的刻板印象，也在俗世红尘中捞起了一个冷面冷心的冷二郎。而玉山倾倒再难扶，冷二郎终究还是错付了那个等不来他、情愿剃了头当姑子、吃长斋念佛以此生的痴情女——尤三姐。

其实好心好话办坏事的底层逻辑，最终还是复杂的社会文化在背后作祟。“饿死事小，失节事大”，所以即便自己也眠花宿柳的柳湘莲也不肯给尤三姐伸出这根命运的稻草。宝玉的愿望再好，美言再真诚，也只是自己精神世界空想的乌托邦。

□高祥

记得小时候在老家，娘是最在意节气的。离惊蛰还有好几天，她就开始念叨：“惊蛰惊蛰，地下的、洞里的、树底下的，那些下了蛰的，都等着一声响呢。”我问她，等哪声响？她指指天，说，春天的雷啊，雷声一响，它们就全惊醒了。

我问，春天也下蛰吗？娘说，下啊。冬天那么长，那么冷，不下蛰怎么熬得过？它一歇，大家就得随它一起歇；它醒了，花花草草、鱼虫鸟兽就跟着醒了。

那时只觉得娘说得有点儿玄。如今想来，春天确实是在冬眠的。从立冬那天起，它就缩着身子，藏起来了。藏在结冰的河底下，藏在光秃秃的树枝里，藏在老墙根下那片枯草根须的深处。它睡得沉，任凭风雪怎么闹腾，都不肯抬头，也不肯睁一睁眼。世间万物，都在耐着性子等它醒来。

等着等着，就立了春。年过完了，然后是元宵节。紧接着就是惊蛰、春分、清明……

今年惊蛰前后，几场小雨来报了信，大地松一松筋骨，春天一下子就醒了。

雨过天晴，我到城外去转。绕过几片刚返青的麦田，拐进一条小山沟。沟里有一道溪，冬天几乎干涸了，因为下雨，这几天又积出一汪一汪的小水洼。

溪边的柳树，枝条已经泛出鹅黄，一粒一粒的芽苞鼓着，像憋着一肚子话要说。向阳的山坡上，枯草下冒出了星星点点的青——那是些不知名的小草，刚钻出地面，怯生生的，嫩得透明，风一吹，微微颤动。

我想，春天刚醒来时，应该就是那个样子吧。沉睡了整整一个冬天，手脚还软绵绵的，眼睛还睁不大开，脑子也懵懵懂懂的。它拽着雨丝，伸个懒腰，打着哈欠，慢慢悠悠地坐起来。看看四周，到处还是一片萧索。

——不着急，春天得先缓缓一缓劲。它抬起头，伸伸胳膊腿，热一热身，深呼一口气。那口气呵出去，地就润了，风就软了，枝条就活泛了。

然后春天开始干活。第一件事是染绿。这是件细活儿，急不得。先染草，草在最底下，最容易。草芽一沾了它的手，就欢欢喜喜往外冒，你一棵我一棵，东一撮西一撮，三五天就连成了片。再染树梢，树梢高，要踮起脚尖，一芽一芽地涂。柳树最好染，那鹅黄的嫩色一上去，整棵树就亮了。杨树榆树难一点儿，要等再暖和些，才肯抖出那毛茸茸的穗子来。

染完绿，就该点花了。如果把大地比作一条蛰伏的巨龙，那绿就是它的身子，那红的、粉的、紫的、黄的花儿，就是眼睛。只要点好眼睛，整条龙就醒了。

点睛是个技术活。花这东西，各有各的脾性，伺候不好，它不开。梅花性子急，冬天就开了，春天来了它反倒走了，不理睬它。杏花实在，催一

声就开，结结实实地绽出一树白。桃花娇气，得哄着，得夸着，得用好天气捧着，才肯把那一点点粉红亮出来。玉兰最犟——它开花的时候，不许有一片叶子碍眼；等叶子长出来，花却谢了。

春天也不恼。它知道，这些花花草草，各有各的活法。春天只管把它们一个一个唤醒，一个一个打扮好，让它们依着各自的性子，该开的开，该落的落。

等这些都忙完了，它就拍拍手，走到舞台中央。这时候，春天才算真正登场。

麦田绿了，一畦一畦，像铺开的绿毯。油菜花黄了，一块一块，像黄色的颜料盘。桃李杏梨，赶着趟儿开放，红的、白的、粉的，把村庄和山坡装扮得色彩斑斓。燕子来了，在屋檐下衔泥补巢。蜜蜂来了，在花丛里嗡嗡地忙……

这时候的春天，抖擞着精神，浑身是劲儿。它把天抹得蓝蓝的，把云涂得白白的，把太阳捧得暖洋洋的。它让风带着花香，带着青草气息，让每一个从冬天熬过来的人，都觉得身上轻了，心里清亮了。

我站在山坡上，听着风儿响，看着柳梢绿，不由得想起唐人杜审言的那两句诗：“云霞出海曙，梅柳渡江春。”那气象，真大。仿佛整个春天，就是一场盛大的渡江——从冬到春，从南到北，一路绿渡过来，一路花开过去，一直绿到北国，渡到天边。

可是，春天不会一直在台上。它渡过去了，就该谢幕了。也许是一场雨，也许是一阵风，满树的花就谢了，满眼的绿就浓了。那时候，就该轮到夏天登台了。

不过，那是下一场的剧目。现在，春天正热闹呢。

它走在山坡上，走在河岸边，走在每一条田埂和每一户人家的窗前，走在每一条路和每一片土地上。它正在悄悄布置舞台。而我们，正一边偷窥一边期望……

返回家的路上，遇到一小片杏树林。花开得正旺，满树的白，粉妆玉砌，令人炫目。一群蜜蜂正飞上飞下，嗡嗡嗡嗡，像春天在轻声哼唱。

我站在树下，观看了许久。忽然想起娘说过的另一句话。她说，春脖子短，得紧着过。小时候不懂什么叫“紧着过”，如今突然懂了。春天是睡醒了的它，是登了台的它，是演着戏的它。可它“渡江”渡得快，刚渡完就没了踪影。得趁它还在，多看上几眼。

回到家，推开窗。窗外的香椿树，正在拱出一朵一朵暗红色的嫩芽，顺着细高的树干攀援。不知谁家的小孩，牵着风筝在楼下奔跑，身后跟着一串银铃般的欢笑。

我忽然觉得，春天并不是急着赶路，它只是不声不响地，把每一处该绿的地方都走遍，把每一颗该醒的心都叩开。然后，它渡它的江，我们过我们的日子——只要心里存着那丝惊蛰的响动，春天便永远在路上，也永远在心上。

【自然札记】

春天，正在渡江